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审核意见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审阅有关文件并经过讨论后，对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发表如下意见：

我们已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天职国际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2023年8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白新民 俞建楠

桑志敏 张世成

